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
采购项目

二次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洛新政集采【2019-10-61】、新安政采磋商(2020)0238号

采购人: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 1 章 采购公告.....	5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5
三、获取采购文件.....	6
四、响应文件提交.....	6
五、响应文件开启.....	7
六、发布公告的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7
7、其他补充事宜	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7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
1. 采购人信息.....	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8
3. 项目联系方式.....	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1、总则	13
2、磋商文件	16
3、响应文件.....	16
4、响应文件提交.....	18
5、磋商开启	19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

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19
6、磋商	19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21
8、纪律和监督	21
9、样品	23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23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
一、项目概况	28
2、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28
三、其他要求	40
第四章 合同(样本).....	41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49
1、评审方法	49
2、评审标准	49
3、评审程序	49
4、评分标准说明	50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一、投标文件格式	58
一、封面	59
二、投标函	60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2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63
五、联合体协议.....	64
六、资格证明材料.....	65
七、开标一览表.....	66
八、报价明细表.....	67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69
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70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1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2
十三、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3
十四、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4
十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75
十六、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76
十七、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77
十八、项目实施方案	78
十九、售后服务计划	79
二十、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80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81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82
二十三、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3
二十四、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4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洛新政集采【2019-10-61】
2. 项目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 预算金额：85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85 万元
5. 采购需求：厨房设备、工作台等，具体内容及要求 详见附件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7 天供货完毕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提供经审计的 2018 年度或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3.2 供应商须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金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3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资料，投标截止前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查询）。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0年9月16日至2020年9月22日0:00至23:59（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 1) 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CA办理。

2) 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0年09月16日至2020年09月22日，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进入后选择“供应商登录”，在“政府采购业务”内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

3) 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采购）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 2020年9月28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新安县），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

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0 年 9 月 2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地 址：洛阳市新安县黄河东路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72849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滨河南路与学子街交叉口天汇中心 1802 室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903131 15237910980 158965357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人：1589653578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地址：洛阳市新安县黄河东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李先生 0379-6728497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滨河南路口天汇中心1802室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任女士 0379-62903131 15237910980 15896535783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进口产品。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新政集采【2019-10-61】
1.1.8	采购编号	洛新政集采【2019-10-61】、新安政采磋商(2020)0238号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标段。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货到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97%，其余3%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
1.3.1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7天供货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1年。 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提供经审计的2018年度或2019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2 供应商须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金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3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投标截止前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查询）。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p>(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p> <p>(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p> <p>(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p> <p>(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p> <p>(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p> <p>(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p> <p>(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p> <p>(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p>
1.9.1	磋商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0.2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磋商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技术参数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个工作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85 万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p>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p> <p>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p> <p>其他：</p>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承诺函及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磋商承诺函、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二章附件）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55。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p>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p>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u>3</u>人</p> <p>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人，专家 <u>2</u>人。</p> <p>磋商小组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u>2</u> 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两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p>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lyggzyjy.cn）上公布。</p> <p>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p>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

		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无需提交样品
10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	双炒单温灶
11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投同一标段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监督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代理服务费：本次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请供应商充分考虑这一因素。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13	废标条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报进口产品，也可报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项目对中小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c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10）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售后服务计划；
-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4.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备选方案

3.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5.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5.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6 响应文件的制作

3.6.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6.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6.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6.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6.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

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7.4.1 成交供应商无需交纳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当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本次采购项目不需要提供样品。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磋商承诺函、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磋商有效期内,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代理编号： ）采购活动中若为成交供应商，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共 1 个标段。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设备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单位	产品说明
	热炒区				
	单头低汤灶	700*750*5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δ =1.5mm, 层板 δ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2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双门蒸车	24 层	1	台	外壳 1.5mm, 内层钢板及托盘架 1.5mm 不锈钢板材, 手柄合页全不锈钢, 配 24 个不锈钢蒸盘, 钢盘厚度为 1.2mm, 电气两用, 配自动进水装置, 蒸汽过载释放, 蒸箱门采用聚酯发泡填充, 密度到位。防干烧。
	海鲜蒸柜	1200*910*1850	1	台	面板: 304 1.5mm 厚不锈钢, 炉围及尾围一次冲压成型; 侧板, 围板, 背板 1.2mm 厚不锈钢; 底板: 3.00mm 厚黑铁板(涂防锈漆两层), 面板与底板之间填充一层 25MM 厚玻璃棉作隔热绝缘; 炉膛: 圆柱形(一次成型)整体耐火砖; 骨架: 40X40X4mm 国标角铁; 0.55kw/220v; 电量: 220V/50HZ/1PH/550W; 材料: 不锈钢部位均为 304 不锈钢。
	六头煲仔炉	1100*1000*800	1	台	采用节能混燃炉头、铸铁炉盘。炉面板整体折弯成型。不锈钢板材为 304 1.5 厚, 铁板 1.5 厚。外观简洁大气。

	炉拼台	400*1000*800	3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6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双炒单温灶	1800*1000*800	2	台	<p>面板采用 304 联众拉丝不锈钢制作, 面板及侧板厚 1.5mm; 炉体骨架国标 40*40MM 角钢, 内衬 3MM 国标钢板; 炉角采用 1.5MM*\varnothing50 不锈钢管, 内含钢柱, 配可调节脚; 灶口采用采用耐高温材料膛制, 耐高温度可达 1600 摄氏度; 设置常明火, 风气联动设计; 配优质气阀、风阀、摇摆水龙头。</p>
	四层货架	1200*500*1500	3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8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双通工作台	1800*800*800	4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9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开水器	12KW	1	台	<p>机身外壳采用金属环保防锈工艺外观时尚, 科学设计独立排 污口有益内胆寿命 不锈钢 耐热 耐腐蚀 精准调速 静音节能 纯无氧铜材质 恒温技术 持续温暖</p>
	开水器底座	12KW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11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背靠背双星水池	700*1400*8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12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双层工作台	1800*600*800	2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13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保鲜工作台	1800*800*800	2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85℃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5℃~-0℃；冷冻温度：+0℃~-12℃
	台面立架	1800*300	2	台	材料：采用304不锈钢制作。 面板δ=1.5mm，层板δ=1.2mm。 台脚采用38x38x1.15mm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菜墩刀具消毒柜	700*700*1000	1	台	可视温度，整体优质304不锈钢，豪华美观，高温热风360度循环杀菌，立体高温循环，直达柜内每个角落，消毒碗筷光亮无积水。
	四门双温冰柜	1200*730*1950	3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85℃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5℃~-0℃；冷冻温度：+0℃~-12℃
	面点区				
	电烤箱	三层六盘	1	台	采用优质远红外线辐射管为热元件，以热辐射作用透入物体内部，加热速度快，被烤物品受热均匀，升温更快，底火、面火控制温度可在室温至400℃范围内，根据需要任意设定，并能自动恒温
	炉拼台	400*1000*800	2	台	材料：采用304不锈钢制作。 面板δ=1.5mm，层板δ=1.2mm。 台脚采用38x38x1.20mm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单炒单温灶	1100*1000*800	1	台	面板采用304联众拉丝不锈钢制作，面板及侧板厚1.5mm；炉体骨架国标40*40MM角钢，内衬3MM国标钢板；炉角采用1.5MM*∅50不锈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节脚；灶口采用采用耐高温材料膛制，耐高温度可达1600摄氏度；设置常明火，风气联动设计；配优质气阀、风阀、摇摆水龙头；

	单门蒸车	12层	1	台	外壳1.5mm, 内层钢板及托盘架1.5mm不锈钢板材, 手柄合页全不锈钢, 配24个不锈钢蒸盘, 钢盘厚度为1.2mm, 电气两用, 配自动进水装置, 蒸汽过载释放, 蒸箱门采用聚酯发泡填充, 密度到位。防干烧。
	电饼铛	650*850*600	1	台	采用不锈钢结构, 外形美观、卫生; 面火、低火温度独立控制, 根据实物制作要求, 调整面, 底火温度。下炉盘体积大, 生产效率高; 名优电热管和电器, 温控器件, 质量好, 使用寿命长。可作台式, 也可作落地式使用, 装、拆方便。
	单通工作台	1800*600*800	2	台	材料: 采用304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38x38x1.24mm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木面案工作台	1800*800*800	1	台	采用304不锈钢板制作。 面板采用10CM柳木抛光制成, 层板 $\delta=1.5\text{mm}$; 内置一活动中层板; 台脚采用38x38x1.2mm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保鲜工作台	1800*800*800	1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 整体发泡成型; $\leq 85^{\circ}\text{C}$ 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 微电脑控制显示器, 制冷管系统全铜管; 冷藏温度: $+5^{\circ}\text{C}\sim-0^{\circ}\text{C}$; 冷冻温度: $+0^{\circ}\text{C}\sim-12^{\circ}\text{C}$
	压面机	350型	1	台	该机适用于各食品制作单位及大专院校和大、中型食堂、饮食单位, 揉压各种酥韧性面团。采用专利技术, 使面团输送、折叠和揉压自动连续完成, 无需人工翻动及折叠, 即卫生又安全。
	搅拌机	B30	1	台	全钢机身, 单动双速, 铜芯电机
	和面机	25KG	1	台	用料说明: 不锈钢机身, 外皮均帖白色保护纸, 请放心选用25KG和面机大齿轮均为球墨齿轮, 噪音小, 经久耐磨灰铁齿轮

	单星连收残柜	1200*70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 38x38x1.30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四门双温冰柜	1200*730*1950	1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 $\leq 85^{\circ}\text{C}$ 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 $+5^{\circ}\text{C}\sim-0^{\circ}\text{C}$ ；冷冻温度： $+0^{\circ}\text{C}\sim-12^{\circ}\text{C}$
	凉菜间				
	洗手池	400*3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 38x38x1.33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制冰机	80KG	1	台	1、环境温度达到 43 摄氏度，依然能够制冰。 2、产量比同类产量高出 10%* 3、晶莹剔透、完整紧致
	六门双温冰柜	1800*730*1950	1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 $\leq 85^{\circ}\text{C}$ 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 $+5^{\circ}\text{C}\sim-0^{\circ}\text{C}$ ；冷冻温度： $+0^{\circ}\text{C}\sim-12^{\circ}\text{C}$
	四门双温冰柜	1200*730*1950	1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 $\leq 85^{\circ}\text{C}$ 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 $+5^{\circ}\text{C}\sim-0^{\circ}\text{C}$ ；冷冻温度： $+0^{\circ}\text{C}\sim-12^{\circ}\text{C}$
	单星连收残柜	1500*70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 38x38x1.37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保鲜工作台	1800*800*800	2	台	柜体全不锈钢制作，整体发泡成型； $\leq 85^{\circ}\text{C}$ 自动回归旋转门设计；微电脑控制显示器，制冷管系统全铜管；冷藏温度： $+5^{\circ}\text{C}\sim-0^{\circ}\text{C}$ ；冷冻温度： $+0^{\circ}\text{C}\sim-12^{\circ}\text{C}$

	台面立架	1800*300	2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39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单通工作台	1000*80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0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备餐区				
	单通备餐台	1500*80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2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单通备餐台	2000*80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3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单通备餐台	1500*760*800	2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4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单通备餐台	1800*76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5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高身储物柜	1200*500*1500	2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6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初加工				
	四层货架	1000*500*15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1.5mm, 层板 £=1.2mm。 台脚采用 38x38x1.48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四层货架	1100*500*15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49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双层工作台	1800*600*8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0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四星宰杀台	2400*700*8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1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仓库				
	四层货架	1000*500*15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3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四层货架	1200*500*1500	6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4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四层货架	1500*500*1500	2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5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洗消间				
	双头收残台	1200*760*800	1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7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大单星浸泡池	1200*760*800	2	台	<p>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p> <p>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p> <p>台脚采用 38x38x1.58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p>

	通道式洗碗机	2100*760*1650	1	台	产品制作钢材全部为食品级不锈钢钢板
	洁碟台	1500*760*800	1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 38x38x1.60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高身储物柜	1200*500*1500	5	台	材料：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面板 $\delta=1.5\text{mm}$, 层板 $\delta=1.2\text{mm}$ 。 台脚采用 38x38x1.61mm 不锈钢方管及配可调节子弹脚。
	双门消毒柜	1200*550*1700	1	台	可视温度, 整体优质 304 不锈钢, 豪华美观, 高温热风 360 度循环杀菌, 立体高温循环, 直达柜内每个角落, 消毒碗筷光亮无积水。
	面点间排烟				
	不锈钢集烟罩	4600*1200	5.52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3.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隔油网	500*500	10	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4.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前装饰板	600*1200	4.6	米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5.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集烟室	600*800	12.88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6.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烟管	800*800	48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7.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弯头	800*800	3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8.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风机变径		2	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9.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净化器变径		2	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10.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炉后封板	1200*1200	6.62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高压静音风柜	7.5KW	1	台	不锈钢板材, 大抽力, 低噪音
	油烟净化器	20000 风量	1	台	1、机体:采用模具冲压一次成型、箱体内外喷塑处理, 内部单元极板采用优质轻型铝板, 防腐性能好、使用寿命长。 2、工作原理: 内部装有独特的油类碰吸单元, 油烟经过净化器, 在高压等离子电场的作用下, 将微小的油颗粒与气体进行电离荷电, 带电的微小离子(油颗粒)被吸附单元所收集, 并流入和沉积到净化器的储油箱内, 烟尘内的有害气体, 被电场内所产生的臭氧所杀菌, 并去除了异味, 有害气体被除掉, 油烟去除率经国家环保总局认定的监测部门检测, 去除率达到 95%以上, 洁净的空气经出风口排出, 达标排放。
	启动保护器	7.5KW	1	台	缺相保护装置
	风机底座		1	台	50*50*30 角铁, 坚固耐用
	净化器底座		1	台	50*50*30 角铁, 坚固耐用
	电缆线		1	项	国标
	不锈钢法兰		4	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
	不锈钢三通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防火阀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止回阀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 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风机软连接		2	套	加厚帆布, 防腐蚀, 耐高温。

	热炒间排烟				
	不锈钢集烟罩	9400*1200	11.28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3.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隔油网	500*500	20	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4.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前装饰板	600*1200	9.4	米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5.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集烟室	800*800	30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6.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烟管	600*1000	48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7.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弯头	600*1000	3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8.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风机变径		2	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9.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净化器变径		2	套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0.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炉后封板	1200*1200	13.5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1. 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高压静音风柜	15KW	1	台	不锈钢板材, 大抽力, 低噪音

	油烟净化器	40000 风量	1	台	1、机体:采用模具冲压一次成型、箱体内外喷塑处理, 内部单元极板采用优质轻型铝板, 防腐性能好、使用寿命长。 2、工作原理: 内部装有独特的油类碰吸单元, 油烟经过净化器, 在高压等离子电场的作用下, 将微小的油颗粒与气体进行电离荷电, 带电的微小离子(油颗粒)被吸附单元所收集, 并流入和沉积到净化器的储油箱内, 烟尘内的有害气体, 被电场内所产生的臭氧所杀菌, 并去除了异味, 有害气体被除掉, 油烟去除率经国家环保总局认定的监测部门检测, 去除率达到95%以上, 洁净的空气经出风口排出, 达标排放。
	启动保护器	15KW	1	台	缺相保护装置
	风机底座		1	台	50*50*30 角铁, 坚固耐用
	净化器底座		1	台	50*50*30 角铁, 坚固耐用
	电缆线		1	项	国标
	不锈钢法兰		8	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
	不锈钢三通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防火阀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止回阀		1	个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风机软连接		2	套	加厚帆布, 防腐蚀, 耐高温。
	洗消间				
	不锈钢集烟罩	2500*1200	3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9.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集烟室	500*500	5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0.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烟管	500*500	6	平方	304 不锈钢, 厚度: 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 11. 焊接工艺, 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轴流风机	5#	1	台	不锈钢板材，大抽力，低噪音
	软连接		1	套	加厚帆布，防腐蚀，耐高温。
	百叶窗		1	个	304 不锈钢方管制成
	面点送新风				
	不锈钢送风管	400*400	4	米	304 不锈钢，厚度：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11. 焊接工艺，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风阀	300*300	8	个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轴流风机	4#	1	台	不锈钢板材，大抽力，低噪音
	不锈钢法兰		8	对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风机软连接		1	套	加厚帆布，防腐蚀，耐高温。
	吊架		4	对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中厨房送新风				
	不锈钢送风管	400*400	9	米	304 不锈钢，厚度：1.5MM。采用优质拉丝贴塑不锈钢焊接； 2. 每节对口上翻3.5cm；11. 焊接工艺，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不锈钢风阀	300*300	16	个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风机	5.5KW	1	台	不锈钢板材，大抽力，低噪音
	启动保护器	5.5KW	1	台	缺相保护装置
	不锈钢法兰		8	对	加厚帆布，防腐蚀，耐高温。
	风机软连接		1	套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吊架		4	对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51	安装辅料		1	项	
52	运费		1	项	
53	安装费		1	项	

三、其他要求

1、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质保期：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次日起一年。

3、伴随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采购清单中明确规定报价不含安装的除外）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餐饮服务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HNZB[2019]LY108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1年，保修期3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

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 97 %，其余 3 %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安装调试时间： 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

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报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价格扣除×(最后报价÷首次报价)]

注：首次报价、价格扣除均依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数据。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报价		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本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资格评审	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或投标担保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纳税证明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社会保险证明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

				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响应报价权重（响应报价权重值为 30）
技术标评分 参数	0.00	40.00	技术部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及产品的规格、技术参数等内容与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货物的规格、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对比：完全满足货物的规格、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 40 分。第三章“采购需求”中详细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1 分，当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得分等于 20 分时（或者低于 20 分时），视为技术要求不满足，其投标无效。
综合标评分 参数	0.00	2.00	节能环保政策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 1 分；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加 1 分。
	0.00	3.00	业绩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业绩的，每有一项得 1.5 分，最多得 3 分（完整的业绩是指中标通知书，合同）
	0.00	3.00	证书	投标供应商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0.00	5.00	质保期内服务承诺	服务方案完善、保证措施（包括服务人员配备、应急维修时间承诺、质保承诺

				以及其它服务承诺)非常全面准确的得5分;比较全面的得3分;一般得2分;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5.00	质保期外服务承诺	服务方案完善、保证措施(包括服务人员配备、应急维修时间承诺、质保承诺以及其它服务承诺)非常全面准确的得5分;比较全面的得3分;一般得2分;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5.00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本次整体实施方案,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实施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有具体方案,分工合理、责任明确,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的合理性,以及工位布局图等进行综合评审,非常全面准确的得5分;比较全面的得3分;一般得2分;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5.00	人员培训承诺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以及问题解答时间等内容进行打分,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以及问题解答时间较好的得5分;比较全面的得3分;一般得2分;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	2.00	其他实质性优惠	根据各供应商实质性优惠的承诺,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 一、封面
- 二、投标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五、联合体协议
- 六、资格证明材料
- 七、开标一览表
- 八、报价明细表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三、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四、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六、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十七、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十八、项目实施方案

十九、售后服务计划

二十、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三、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四、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五、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

致（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_____（各方公司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依法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并就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合同义务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款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六、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投标人身份证明材料)、资质证书、财务状况报告、纳税证明、社会保险证明。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七、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总报价（小写）	元
交货期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自己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以及“制造商类型”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商出具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扫描件；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制造商名称）制造的货物，该制造商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见该制造商出具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或者授权由（代理商名称）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制造商（公章）：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三、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四、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六、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七、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致：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方在此证明：

按中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就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所包含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及原装零配件），系由我方制造。在可预见的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没有更新或淘汰产品的计划。

我方对我方制造提供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部门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注：

1. 制造商应明确授权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否则采购人不予接受。
2. 投标人可参考此授权书格式，如用其它格式，须明确此授权书中的相关内容。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八、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九、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二十、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三、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四、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